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凯瑞德　　公告编号：2016-L002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9日披露了《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L042）。实际控制人吴联模先生计划自2015年7月9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资金不低于3000万元，并承诺自增持计划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6年1月8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吴联模先生的书面告知函，获悉其承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经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情况概述：

1、增持时间：2016年1月8日

2、增持人：实际控制人吴联模先生

3、增持方式：本次增持是通过西藏信托-鼎证3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进行。

4、具体增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本次增持股份数量为139.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增持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额3037.89万元，均价21.84元。增持前，实际控制人吴联模先生通过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21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2%；增持后，实际控制人和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合计持有2289.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01%。

公司实际控制人将视实际情况，不排除未来六个月内继续增持公司股票的可能性。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增持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严格遵守有关规定。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继续关注增持人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